國立中興大學【大一英文課程】抵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110年 \_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\_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學號 |  |
| 電話 |  | 電子郵件 |  |
| 系級 | 學院 學系  年級 □ 學士班 □ 進修學士班 | | |
| 請勾選符合抵免條件（檢附相關證明正本） | □ 托福網路測驗（TOEFL IBT）78分（含）以上。  □ 國際英語測驗（IELTS）6級（含）以上。  □ 英國劍橋大學國際英文認證（Cambridge Certificate）FCE（含）以上。  □ 多益測驗（TOEIC）785分（含）以上。  □ 「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(GEPT)」中高級複試（含）以上。  □ 近三年內曾在英語系國家求學兩年以上，持相關證明經語言中心核定者。 | | |
| 審核 結果 | * 同意抵免大一英文(全) | 主管 核章 |  |

**注意事項：**

1. 學生應於**入學當學期抵免期限前**向語言中心508辦公室（萬年樓5樓）提出抵免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外文系學生請逕至外文系辦公室辦理抵免申請。

2. 所抵免之學分將列入畢業學分數，不需另外選修其他課程。抵免通過後又修習者，修課學分不予採計。

3. 抵免後，不含所抵免之學分，一、二、三年級學士班學生每學期應修習之學分數不得少於16學分；進修學士班學生每學期不得少於12學分。

4. 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「大一英文課程抵免辦法」、「學生選課辦法」、「學生抵免學分辦法」辦理。